

序号	事项	内容
1	采购单位（加盖公章）	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
2	项目名称	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黄浦区道路交通管理感知系统通用服务器采购
3	采购预算金额	1,354,830.00 元（国库资金：1,354,830.00 元）
4	项目属性	货物类
5	采购意向是否已公开	2024 年 11 月 1 日已发布意向公开公告
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内容划分，仅用于中小微企业认定）	工业
7	特定资格要求	无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9	合同履行期限（完成期）	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供货
10	质保或免费维护期	所有硬件应当提供以下免费伴随服务：存储规划设计、安装调试服务、三年质保服务，三年介质保留。
11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2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3	是否现场踏勘	否
14	付款方式	<p>a.合同签订生效后,硬件到货不少于 30%，在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p> <p>b.设备全部到货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p> <p>c.通过最终验收后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最终审计结果支付尾款。</p> <p>实际支付方式以财政资金拨付情况为准。</p> <p>本项目需审计审价，若审定价高于合同价，则以合同价结算，</p>

		若审定价低于合同价，则以审定价结算。
15	履约保证金	无
16	验收方式	甲方自行组织验收
17	本项目询问、质疑受理委托授权范围	采购人授权采购中心受理和答复本项目潜在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
18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信息化项目填写）	否
19	本项目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 一、项目概况

为抓进一步完善区内非现场执法设备的覆盖情况，推动道路交通管理现代化、精细化的发展。我局拟重点完成黄浦区属地范围内城市道路的“电子警察”建设，并按照分层分区模块化组合后接入市相关系统。本包件将配合其他包件，采购配套的通用服务器。

交付期（完成期）：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供货

交付地点：上海市黄浦区

预算金额：135.483 万元

组织形式：集中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建设目标

拟通过采购通用服务器，配合黄浦区道路交通管理感知系统建设项目相关包件，加强我区电子警察总体水平，优化辖区道路交通秩序，切实提升交通管理效率。

## 三、采购设备及数量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以下内容：

- 通用服务器共计 20 台

序号	设备	单位	数量
1	通用服务器 1	台	19
2	通用服务器 2	台	1

注：本项目投标产品所涉及的通用服务器、操作系统，必须符合现行《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所制定)的强制性规定；所投产品的 CPU、操作系统必须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同时所投产品必须满足《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内的所有强制性要求（加“\*”指标）。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参考格式 15、★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作无效标处理。

### 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 3.1. 通用服务器 1 共计 19 台

分类	技术要求
国产化 CPU:	≥2 颗国产化 CPU,单颗物理核数≥32Core、主频基频≥2.6GHz、末级缓存容量≥32MB
	CPU 内置 100GE 网络能力
	单颗 TDP 功耗≤200W
内存:	≥2 *32GB/DDR4/RD IMM 内存-ECC
硬盘:	≥1 *通用硬盘-8TB-SATA 6Gb/s-7.2K rpm 3.5 英寸
RAID 卡:	≥1 *4G 缓存 RAID 卡，支持 RAID 0,1,5,6,10,50,60,支持超级电容和边带管理
电源模块:	≥2 *电源模块/服务器白金 900W
网口:	≥4*千兆网口
BMC:	BMC 采用中国境内自研管理芯片
服务器配件:	含配套 2U 导轨
供保要求	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参考格式 15、★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作无效标处理。)

服务要求：所有硬件应当提供以下免费伴随服务：存储规划设计、安装调试服务、三年质保服务，三年介质保留。

### 3.2. 通用服务器 2 共计 1 台

分类	技术要求
国产化 CPU:	≥2 颗国产化 CPU,单颗物理核数≥64Core、主频基频≥2.6GHz、末级缓存容量≥64MB
	CPU 内置 100GE 网络能力
	单颗 TDP 功耗≤200W
内存:	≥2 *32GB/DDR4/RD IMM 内存-ECC
硬盘:	≥1 *通用硬盘-8TB-SATA 6Gb/s-7.2K rpm 3.5 英寸
RAID 卡:	≥1 *4G 缓存 RAID 卡，支持 RAID 0,1,5,6,10,50,60,支持超级电容和边带管理
电源模块:	≥2 *电源模块/服务器白金 900W
网口:	≥4*千兆网口
BMC:	BMC 采用中国境内自研管理芯片
服务器配件:	含配套 2U 导轨
供保要求	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 <b>（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参考格式 15、★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作无效标处理。）</b>

➤ 服务要求：所有硬件应当提供以下免费伴随服务：存储规划设计、安装调试服务、三年质保服务，三年介质保留。

产品授权：

投标人需提供“通用服务器”制造商的原厂授权与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本项目中“通用服务器”为主要产品。投标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必须对产品的制造商进行声明，应如实、完整填报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等信息，并按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和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声明企业类型。

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参考, 6、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提供。若上述主要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的, 投标人应当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按格式逐一罗列各产品供应商及其企业规模, 方可享受小微企业政策优惠。

#### 四、 其他工作要求

##### 4.1. 售后服务要求

- 本项目从验收通过之日起, 提供原厂三年设备免费质保服务。保修费用计入投标总价, 不收取额外费用。服务期满后进入有偿维护期。
- 在质量保证期内, 供应商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提供保修和运行维护服务, 如果厂商对信息系统中软、硬件设备等产品中的部分保修期超过上述期限的, 则按照厂商的规定进行免费保修。
- 在质量保证期内, 供应商负责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 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可靠地运行。

##### 4.2. 应急响应要求

供应商对系统故障应能够实时响应, 若系统发生故障, 接到通知后30分钟之内响应, 专业工程师2小时内到达现场。特殊故障与客户沟通协商后, 按照协商的方式制定解决方案并进行处理。

具体故障级别及对应的应急响应要求如下:

一级故障: 在1小时内确诊, 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4小时。

二级故障: 在2小时内确诊, 并在4小时内由专家到达现场确诊并解决, 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8小时;

三、四级故障: 在4小时内确诊故障, 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16小时。

##### 4.3. 进度要求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招标方合理要求, 分阶段合理的时间进度, 并且应根据招标方要求进行调整和细化。

总交付周期为 90 天

#### 4.4. 其他重要事项

投标人应当按照设备配置表的要求配置设备。

对于没有要求的，投标人应当按照技术需求自行配置设备报价。

有其他未明确问题以采购人需求为主，双方协商解决。

安装中问题一般由中标单位自行解决，如确需采购人协调解决，经双方协商，由采购人配合解决。

**投标人在制作标书时需要公安内部的技术资料，应于2025年1月14日---2025年1月22日（报名时间），携带法人授权及政采云平台报名截图，按采购人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安全保密协议（联系人：赵伊苓，联系电话：021-23033855,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一路599号）**

。

#### 五、 供应商管理要求

1、在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人应严格执行国家、地方、行业有关本项目业务管理和安全作业的法律、法规和制度并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费用。中标人因违反规定等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中标人在投标书中承诺并经招标人认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专业技术人员必须是本单位职工（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金）和该项目实施现场的实际操作者，应具有类似本项目的实施经验，并应在设备安装、试运行等期间常驻项目现场。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如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中标人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

3、中标人在项目实施期间，应按项目实际进度与环节落实所对应项目整体及各环节管理工作，按照规范做好项目实施期间相关管理与实施记录。

4、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循采购人的安全制度，保障采购人资料和设备的安全。中标方如需进入采购人机房工作，只能在采购人规定的工作区域内对项目涉及的设备进行操作，严禁触动与项目无关的任何设备（包括任何操作行为），如需跨区操作必须得到采购人项目联系人确认。

5、中标人在项目实施期间必须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并提供实施人员名单。

6、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要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人上述的具体要求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并在报价中列支相应的费用清单，投标人报价中未列支上述

费用清单的，上述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中。

7、本项目设备安装及调试将纳入采购人的管理范围，中标人在此过程中须服从上述单位的管理协调。

## 六、 关于转让和分包的规定

**本项目不得转包或分包。**

## 七、 知识产权及保密要求

中标人因履行本项目而知悉的所有数据、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账号信息、图表、文字、计算过程、任何形式的文件、访谈记录、现场实测数据、采购人相关工作程序等)以及因履行本项目而形成的数据、信息和任何形式的工作成果，均是采购人要求保密的信息。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对外泄露采购人要求保密的信息，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否则中标人需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公证费等。

中标人应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保证其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包括中标人聘用的人员、借调的人员、实习的人员)无论是在职或离职后，以及中标人的合作方无论是合作中或合作终止后，都能够履行本项目约定的保密义务。若中标人人员或中标人合作方违反保密规定，中标人应承担连带责任。

中标人(含中标人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及其合作方)未经采购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自行使用或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授权、出售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源代码、策划文档、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其他文件。

以上内容的保密期限自中标人知悉保密信息起始至保密信息被合法公开之日止。

中标人对采购人提拱的临时使用账号要保密，不得公开，对组件开发的账号密码需进行加密，避免信息安全的泄露。未经采购人的同意不得利用采购人的网络及平台进行短信、彩信、微信发送,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 八、 项目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如果中标人丧失履约能力、发生资不抵债或进入破产程序，采购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

通知中标人终止本项目的执行而不给予中标人补偿。该终止本项目将不损害或影响采购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如遇国家、行业管理部门等机构的有关标准和规定调整的，导致本项目内容须做相应调整时，双方应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共同协商修改本项目对应的合同的相关条款。

## 九、 违约责任

1、如中标人未按约定的时间或服务标准完成建设工作，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采取补救措施。中标人还应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费用总额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超过部分。

2、因中标人违反保密义务或知识产权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支付本项目费用总额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超过部分。若中标人违反保密义务，采购人还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中标人有其他违反本项目合同约定的行为，中标人应当支付本项目总价款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超过部分。

4、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1) 因中标人服务质量问题导致采购人无法实现目的；

(2) 擅自转让或者分包其应履行的义务的；

(3) 违反或者未履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其他相关义务，且在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时间内未能纠正的。

## 十、 付款方式

a.合同签订生效后,硬件到货不少于 30%，在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b.设备全部到货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

c.通过最终验收后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最终审计结果支付尾款。

**实际支付方式以财政资金拨付情况为准、**

本项目需审计审价，若审定价高于合同价，则以合同价结算，若审定价低于合同价，则以审定价结算

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 甲方未能按时支付合同款，乙方有权书面要求甲方在（20）个工作日内予以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有权书面要求甲方给予适当的经济赔偿 。

附件：“★”号“#”号汇总）

**★重要提示：投标人必须对本技术规格要求逐条响应“★”号为必须实质响应的内容，若无法满足，作无效标处理；“#”号为主要指标，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完整的，均不得分。**

为提高评审效率方便评委核查，招标文件凡涉及以下“★”号指标和“#”号指标要求的响应情况及内容应当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参考，表格1、招标需求索引表”的格式及要求制作索引表，不制作索引表或未按照要求逐一明确标注相关内容所在页码的，可能导致评委会无法准确查找到相关重要响应内容，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号指标汇总表：**

序号	名称	技术指标
1	资格性审查要求	<p><b>（1）营业执照：</b> 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的<b>清晰扫描件</b>。 <b>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作无效标处理。</b></p> <p><b>（2）资格声明函</b>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样式3、资格声明函”的格式填写，<b>必须包括该样式中所含的全部内容，并按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b> <b>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b></p> <p><b>（3）法人代表授权书：</b> 授权书必须有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授权书中必须附带单位负责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清晰扫描件。 <b>投标人未提供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的，作无效标处理。</b></p> <p><b>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b></p>

		<p>要负责人。</p> <p>(4) 信用记录查询： 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p> <p>注：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集中采购机构于开标后、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p>
2	符合性审查要求	<p>1、★承诺函（(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参考格式 15、★承诺函”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作无效标处理。)</p> <p>2、核心产品须满三家投标人（品牌）： 本项目所采购“通用服务器”为核心产品（不包括配套设备、辅料及耗材）；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件）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若评委会认定该项目（包件）投标人不足 3 家；则该项目（包件）作流标处理。</p> <p>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超财政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人存在串标、围标或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情形的；投标人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且无法证明报价合理性的；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其他违法违规或违反招标文件约定构成无效标的情形。</p>

“#”号指标:无.